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 目录

前 言 .....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	2
二、项目概况 .....	6
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5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6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4
六、验收监测内容 .....	27
七、验收监测结果 .....	31
八、验收监测结论 .....	39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42
附图一 项目现状照片 .....	43
附图二 项目地理位置图 .....	49
附图三 项目卫星四至图 .....	50
附图四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51
附件 1 项目环评批复 .....	41
附件 2 企业委托书 .....	43
附件 3 企业营业执照 .....	44
附件 4 验收检测报告 .....	58
附件 5 验收工况证明 .....	81
附件 6 排污登记回执 .....	82

## 前 言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项目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E116° 9' 32.882"；N23° 34' 51.287"（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以下称“项目”或“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租赁已建成的标准化一层钢结构厂房（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建设自行车铝管生产线，主要生产自行车铝管共50t/a。实际总投资为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5万元。项目劳动定员15人，年工作330天，每天2班，每班8小时。

2024年10月，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委托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5年1月22日取得了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环丰审〔2025〕2号，见附件1）。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于已完成备排污登记（许可证编号：91441423MAEOFIMMW9F001Z，见附件6）。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的建设单位必须进行自主验收。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委托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委托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承担本次验收项目的验收检测工作，检测公司接到委托后，派技术人员开展了现场勘查和收集有关资料等工作，并于2025年7月2日-7月3日对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验收检测结果，结合本次验收项目的主体工程及环保工程建设情况、环境制度和管理落实情况编制了此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厂房				
主要产品名称	铝管				
设计生产能力	50t/a				
实际生产能力	5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5年1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5年2月		
调试时间	2025年5月-7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年7月2日-7月3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万元	比例	3.5%
实际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	35万元	比例	3.5%
验收范围	铝管生产线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p> <p>(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年11月)；</p>				

	<p>(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2018 年 5 月）；</p> <p>(4) 《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2017 年 12 月）；</p> <p>(5)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6)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12 月）；</p> <p>(7) 《关于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环丰审〔2025〕2 号，详见附件 1）；</p> <p>(8) 企业委托书（详见附件 2）。</p>																
<p>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p>	<p>(1) 废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以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具体标准值详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1 1469 1401 1848">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项目污水执行（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td> <td>6~9</td> </tr> <tr> <td>CODcr</td> <td>≤250</td> </tr> <tr> <td>BOD<sub>5</sub></td> <td>≤120</td> </tr> <tr> <td>SS</td> <td>≤150</td> </tr> <tr> <td>氨氮</td> <td>≤30</td> </tr> <tr> <td>总磷</td> <td>≤4</td> </tr> <tr> <td>总氮</td> <td>≤35</td> </tr> </tbody> </table> <p>(2) 废气：裁切、倒角、机加工产生的颗粒物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2 废气执行标准一览表</b></p>	污染物	项目污水执行（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	pH	6~9	CODcr	≤250	BOD <sub>5</sub>	≤120	SS	≤150	氨氮	≤30	总磷	≤4	总氮	≤35
污染物	项目污水执行（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																
pH	6~9																
CODcr	≤250																
BOD <sub>5</sub>	≤120																
SS	≤150																
氨氮	≤30																
总磷	≤4																
总氮	≤35																

主要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1.0

(3) 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区标准。

表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阶段	单位	级别	标准限值	
运营期	dB(A)	3类	昼间 65	夜间 55

(4) 固废：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2年11月30日修正)、《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二、项目概况

### 工程建设内容:

#### 1、工程规模

项目租赁已建成的标准化一层钢结构厂房（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建设自行车铝管生产线，主要生产自行车铝管共50t/a。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0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35万元。

#### 2、工作制度与劳动定员情况

表 2-1 项目工作制度与劳动定员情况

类别		环评情况	验收时情况	变化情况
工作制度	全年工作天数	330 天	330 天	不变
	日工作时间	日工作 16 小时	日工作 8 小时	试运行期间 仅白天工作
劳动定员	员工人数	15 人	15 人	不变
	食宿情况	均不在厂内食宿	均不在厂内食宿	不变

#### 3、主要生产设备变化情况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环评数量	验收数量	增减情况	备注
1	铝棒保温炉		台	1	1	0	480℃ ~520℃电 加热
2	冷却水塔	2m*1.5m*2.0 m	台	1	1	0	冷却水循 环
3	削皮机		台	1	1	0	去除铝棒 氧化层
4	上料机		台	1	1	0	
5	挤压机	1600T	台	1	1	0	
6	水槽	3m*0.7m*0.2	个	1	1	0	

		m					
7	模具保温炉		台	1	1	0	电加热
8	裁切机		台	2	2	0	
9	拉直机		台	2	2	0	
10	牵引机		台	1	1	0	
11	冷床		排	3	3	0	
12	倒角机		台	1	1	0	
13	数控机		台	1	1	0	
14	数控机		台	0	1	+1	备用

### 污染处理设施情况

#### (1) 废水

①废水来源：本次验收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②废水处理措施：冷却水循环使用并定期补充新鲜水，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2) 废气

①废气来源：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裁切颗粒物、倒角、机加工颗粒物。

②废气处理措施：裁切工序的裁切颗粒物加装布袋除尘器收集细小颗粒降低场内无组织颗粒物排放，剩余未收集颗粒物、倒角、机加工颗粒物由于金属颗粒物密度较大，粒径较大，易沉降部分于车间内沉降，沉降的颗粒物及时打扫清理，仅有少部分逸散生产车间外无组织排放。

#### (3) 噪声

①噪声来源：本次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及运输车辆行驶等产生的噪声。

②噪声处理措施：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加强对各噪声设备的维护保养，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可有效降低噪声的传播。

#### (4) 固体废物

①固废来源：本次验收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包装废料、水槽沉渣和职工办公生活垃圾等。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机油和含油抹布、手套。

②固废处理措施：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包装废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

资回收公司；水槽沉渣定期清理后与金属边角料一同由厂家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③危险废物处理措施：设备维护过程产生的废机油、设备维护过程产生的含油抹布、手套、废油桶（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1、原辅材料消耗

表 2-3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量

名称	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增减情况
铝棒	75t/a	75 万 t/a	--

### 2、水平衡

#### (1) 给水

本次验收项目用水主要是用水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冷却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冷却水通过冷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并定期补充新鲜水，员工生活用水量约 150t/a。

#### (2) 排水

本项目运营期间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并定期补充新鲜水，因此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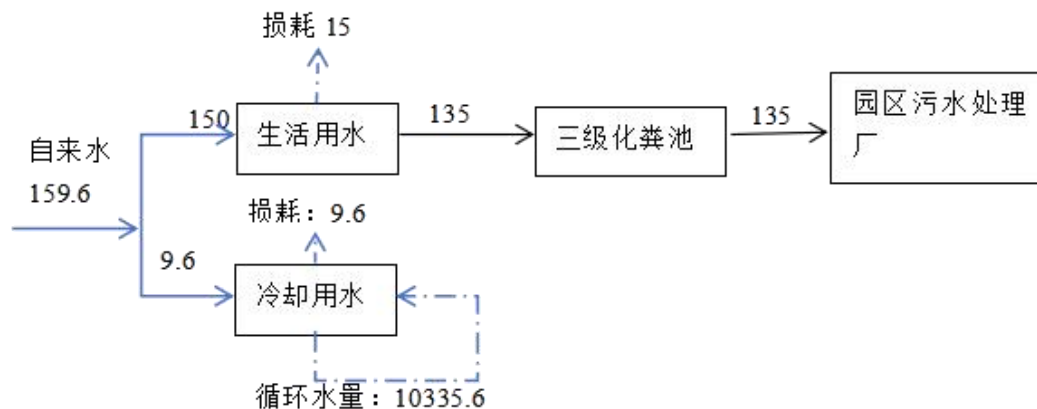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水平衡图（单位：t/a）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主要工艺流程

#### (1) 生石灰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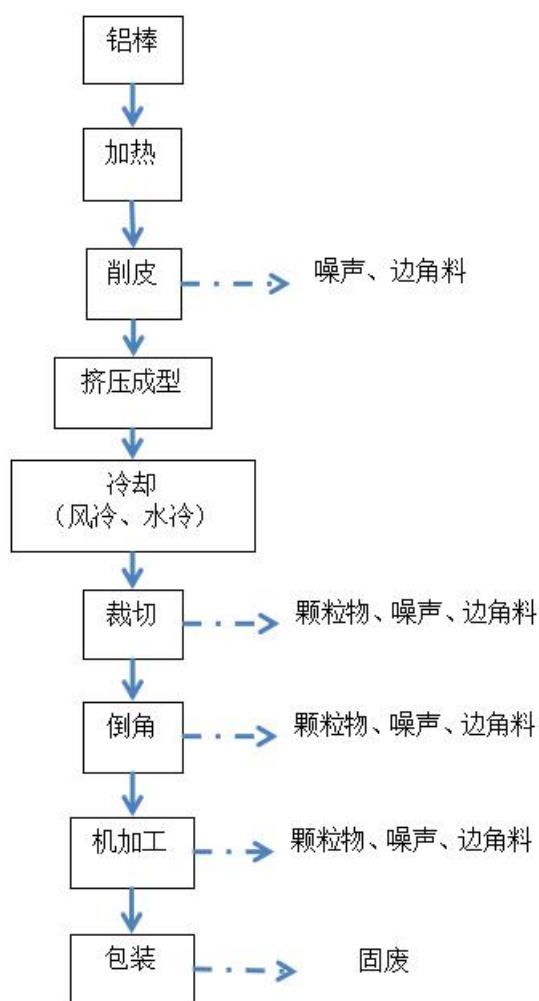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工艺流程简介:

(1) 加热: 铝棒放入到铝棒通过加热炉, 加热温度为 500℃, 使铝棒变软便于下一工序加工。建设项目加热炉使用电作为能源, 年工作时间 2400h/a。

建设项目外购的铝棒主要成分为铝 Al:97.9%, 硅 Si:0.6%、镁 Mg:0.9%, 铁 Fe:0.3%, 铜 Cu:0.1%, 锰 Mn:0.1%。铝的熔点是 660℃, 硅的熔点是 1410℃, 镁熔点为 648.9℃, 铁熔点 912℃~1394℃, 铜的熔点是 1083.4℃, 锰熔点 1244℃。本项目工作位温度是 500℃,

因此把铝棒从硬变软过程不会有金属烟尘产生。

(2) 削皮：铝棒高温加热后表面会形成一层氧化层，在进入下一工序前需将表面氧化层去除，将铝管固定在设备中间的凹槽，经剥皮机上的刮刀前后运动刮除了铝管上的氧化膜。削皮机作业中刮下的金属氧化层沉降在设备下方，产生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3) 挤压成型：将去除氧化层后的铝棒通过挤压成型机挤压成相应的规格。

(4) 冷却：成型后的铝管一部分通过冷床自然风冷进行冷却，部分规格通过水槽冷却水进行冷却，冷却水通过冷却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

(5) 裁切：将成型的铝管通过裁切机，裁成指定的长度，此部分工序会产生金属颗粒物、噪声和边角料，金属颗粒物通过自然沉降，沉降在设备下方，金属颗粒物和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6) 倒角：裁切后的管道截面会产生毛边，毛边通过倒角机将截面毛边打磨平整，此部分工序产生颗粒物粉尘、噪声和边角料。金属颗粒物通过自然沉降，沉降在设备下方，金属颗粒物和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7) 机加工：通过数控机床对部分半成品铝管进行表面加工，此部分工序产生金属颗粒物、噪声和边角料。金属颗粒物通过自然沉降，沉降在设备下方，金属颗粒物和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8) 包装：成品通过薄膜打包外售。此部分工序产生包装废料。

## 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建设地点不变，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次验收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不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 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建设地点不变，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次验收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不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表 2-4 工程变更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一、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主要生产自行车铝管共 50t/a。	主要生产自行车铝管共 50t/a。	与环评一致	否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自行车铝管共 50t/a。	目前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自行车铝管共 50t/a。	与环评一致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	本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	与环评一致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自行车铝管共 50t/a。	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自行车铝管共 50t/a。	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变化。	否

二、 地点:	<p>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p>	<p>本项目选址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p>	<p>本项目实际建设地点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p>	<p>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选址未发生变化</p>	<p>否</p>
	<p>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p> <p>（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p> <p>（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p>	<p>本项目产品为铝管。铝棒放入到铝棒通过加热炉，加热温度为500℃，使铝棒变软，铝棒高温加热后表面会形成一层氧化层，在进入下一工序前需将表面氧化层去除，将铝管固定在设备中间的凹槽，经剥皮机上的刮刀前后运动刮除了铝管上的氧化膜。将去除氧化层后的铝棒通过挤压成型机挤压成相应的规格，成型后的铝管一部分通过冷床自然风冷进行冷却，部分规格通过水槽冷却水进行冷却，冷却水通过冷却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将成型的铝管通过裁切机，裁成指定的长度，裁切后的管道截面会产生毛边，毛边通过倒角机将截面毛边打磨平整，通过数控机床对部分半成品铝管进行表面加工。</p>	<p>本项目产品为铝管。铝棒放入到铝棒通过加热炉，加热温度为500℃，使铝棒变软，铝棒高温加热后表面会形成一层氧化层，在进入下一工序前需将表面氧化层去除，将铝管固定在设备中间的凹槽，经剥皮机上的刮刀前后运动刮除了铝管上的氧化膜。将去除氧化层后的铝棒通过挤压成型机挤压成相应的规格，成型后的铝管一部分通过冷床自然风冷进行冷却，部分规格通过水槽冷却水进行冷却，冷却水通过冷却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将成型的铝管通过裁切机，裁成指定的长度，为更好收集裁切产生的粉尘，成型后裁切安装布袋除尘器对细小颗粒物收集。裁切后的管道截面会产生毛边，毛边通过倒角机将截面毛边打磨平整，通过数控机床对部分半成品铝管进行表面加工。</p>	<p>与环评阶段相比，本项目产品品种、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未发生变化。为更好收集裁切产生的粉尘，成型后裁切安装布袋除尘器对细小颗粒物收集。</p>	<p>否</p>
	<p>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p>	<p>本项目物料装卸过程中采取洒水降尘措施；道路硬底化并定时洒水以减少运输过程扬尘量。</p>	<p>本项目物料装卸过程中采取洒水降尘措施；道路硬底化并定时洒水以减少运输过程</p>	<p>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涉及的物料</p>	<p>否</p>

	的。		扬尘量。	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三、环保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1）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加强扬尘管理，采取场地洒水、加强绿化。	（1）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加强扬尘管理，采取场地洒水、加强绿化。成型后裁切工序加装布袋除尘器收集细小颗粒降低场内无组织颗粒物排放。	与环评阶段相比，成型后裁切工序加装布袋除尘器收集细小颗粒降低场内无组织颗粒物排放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设置废水排放口。	本项目实际未设置废水排放口。	与环评一致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设置废气主要排放口。	本项目实际未设置废气主要排放口。	与环评一致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通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区隔声降噪，并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项目四周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2）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设危废暂存间和固废暂存间贮存固体废物，位于厂房	本项目已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区隔声降噪，并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 （2）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与环评阶段相比，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变化。	否

		东南侧，危废暂存间做好防腐防渗措施，厂房各层地面已做好硬化处理，因此不会出现污染物经过垂直入渗途径影响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的情况。	危废暂存间做好防腐防渗措施，厂房各层地面已做好硬化处理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投入炉窑焚烧处理处置的（投入炉窑焚烧处理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应建立规范的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及堆放场所，做好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理，严格按照危险管理要求执行。设备维修产生废机油、含油抹布等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泥作为制砖原料外售至砖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本项目已采取的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如下：已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油桶和含油抹布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与环评阶段相比，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基本未发生变化。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概率低，在落实相关防控措施后，环境风险总体可控。	本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概率低，在落实相关防控措施后，环境风险总体可控。	与环评阶段一致	否

### 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水

本次验收项目用水主要是冷却用水、员工生活用水等，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铝管挤压成型后部分规格产品需要用水进行冷却，冷却水通过冷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并定期补充新鲜水。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以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2、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主要为裁切、倒角和机加工产生的颗粒物等。

###### （1）裁切工序的裁切颗粒物

加装布袋除尘器收集细小颗粒物，剩余未收集金属颗粒物密度较大，粒径较大，易沉降部分于车间内沉降，沉降的颗粒物及时打扫清理，仅有少部分逸散生产车间外无组织排放。

###### （2）倒角、机加工颗粒物

项目采用倒角机、数控机对工件边缘处角度、轮进行处理。金属颗粒物密度较大，粒径较大，易沉降部分于车间内沉降，沉降的颗粒物及时打扫清理，仅有少部分逸散生产车间外无组织排放。

厂区内无组织粉尘（颗粒物）污染物排放达到《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3、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建设单位通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区隔声降噪，并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项目四周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可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包括金属边角料、

包装废料和职工办公生活垃圾等；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机油和含油抹布、手套。

#### 一般固体废物

(1) 金属边角料：本项目削皮、切割、倒角、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2) 包装废料：项目成品包装材料为薄膜，在包装过程中产生包装废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3) 水槽沉渣：本项目部门产品切割后需经水槽冷却水冷却，进去水槽的过程中会带入部分切割产生的金属碎屑颗粒，此部分金属碎屑颗粒被带入冷却水经循环水箱中并沉淀在底部，项目定期清理后与金属边角料一同交由厂家回收。

#### 危险废物

##### (1) 废机油

设备维护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2) 含油抹布、手套

设备维护过程产生的含油抹布、手套，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在未分类收集时，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3) 废油桶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油桶（机油），会有废矿物油桶产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

#### 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项目环境影响表主要结论出自《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12月）。

#####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用水由自来水供给，用水主要是冷却用水员工生活用水等，产生的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铝管挤压成型后部分规格产品需要用水进行冷却，冷却水通过冷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并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以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裁切、倒角和机加工产生的颗粒物。

由于金属颗粒物密度较大，粒径较大，易沉降部分于车间内沉降，沉降的颗粒物及时打扫清理，仅有少部分逸散生产车间外无组织排放，项目厂房为半封闭厂房加强厂区周边环境绿化等。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和交通运输噪声，噪声级范围主要在70~85dB（A）之间，通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区隔声降噪，并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运营期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可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包括金属边角料、包装废料和职工办公生活垃圾等；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机油和含油抹布、手套。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包装废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水槽沉渣定期清理后与

金属边角料一同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关于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提出意见如下：

一、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该公司于2024年9月成立并将同年6月租赁的一栋已建成的标准化一层钢结构厂房(中心地理坐标:E116°09'32.882"，N23°34'51.287")改造后安装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主要以外购铝棒等为原辅材料，建设本项目。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占地/建筑面积约2000m<sup>2</sup>，工程内容包括主体、辅助、公用及环保工程主要布置办公室、生产区、原料堆放区、半成品堆放区、成品堆放区、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本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自行车铝管（包含钢结构主体和配件）共50t。

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工作制度为两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日330天。项目代码2410-441423-04-01-820109。

二、经局环评文件技术审查小组审议，认为《报告表》关于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分析、预测和评价，以及提出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基本可信。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的内容组织实施;落实项目各项应急措施，加强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杜绝事故发生;做好环保专项培训，确保各项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执行的规定或标准，如有修订，须按新的执行。

五、项目建设须完善相关部门的法定手续并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功能、排污状况、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项目如涉及其他须许可事项，必须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

### 三、本项目“三同时”措施与实际情况对比分析

表 4-1 项目“三同时”措施与实际情况对比分析

类别	污染源	环评报告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一致
废气	无组织粉尘	半封闭厂房，加强车间通风处理	半封闭厂房，裁切工序的裁切颗粒物加装布袋除尘器收集细小颗粒降低场内无组织颗粒物排放，加强车间通风处理	优化裁切工序颗粒物收集
废水	冷却水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一致
	员工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一致
噪声	设备噪声及运输车辆行驶噪声等	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区隔声降噪，并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	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加强对各噪声设备的维护保养，并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加强绿化等	一致
固废	金属边角料	外售至回收单位	原料厂家回收	基本一致，固废得到妥善处置，无外排。
	包装废料	外售至回收单位	外售至回收单位	一致
	水槽沉渣	外售至回收单位	原料厂家回收	基本一致，固废得到妥善处置，无外排。
	废机油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致
	含油抹布、手套			一致
	废油桶			一致

员工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致
--------	----------	----------	----

#### 四、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表 4-2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审批意见内容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是否符合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性质)	<p>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 该公司于2024年9月成立并将同年6月租赁的一栋已建成的标准化一层钢结构厂房(中心地理坐标:E116°09'32.882", N23°34'51.287")改造后安装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 主要以外购铝棒等为原辅材料, 建设本项目。</p> <p>本项目计划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 占地/建筑面积约2000m<sup>2</sup>, 工程内容包括主体、辅助、公用及环保工程主要布置办公室、生产区、原料堆放区、半成品堆放区、成品堆放区、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本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自行车铝管(包含钢结构主体和配件)共50t。</p> <p>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 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工作制度为两班制每班8小时, 年工作日 330 天。项目代码 2410-441423-04-01-820109。</p>	<p>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 公司于2024年9月成立并将同年6月租赁的一栋已建成的标准化一层钢结构厂房(中心地理坐标:E116°09'32.882", N23°34'51.287")改造后安装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 主要以外购铝棒等为原辅材料, 建设本项目。</p> <p>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 占地/建筑面积约2000m<sup>2</sup>, 工程内容包括主体、辅助、公用及环保工程主要布置办公室、生产区、原料堆放区、半成品堆放区、成品堆放区、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本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自行车铝管(包含钢结构主体和配件)共50t。</p> <p>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 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实际工作制度为1班8小时, 年工作日 330 天。项目代码 2410-441423-04-01-820109。</p>	基本符合, 实际生产时间为 8 小时
污染防治措施	<p>经局环评文件技术审查小组审议, 认为《报告表》关于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分析、预测和评价, 以及提出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基本可信。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的内容组织实施;落实项目各项应急措施, 加强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 杜绝事故发生;做好环保专项培训, 确保各项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p>	<p>项目实际建设落实《报告表》的内容, 无组织粉尘半封闭厂房, 裁切工序的裁切颗粒物加装布袋除尘器收集细小颗粒降低场内无组织颗粒物排放, 加强车间通风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p> <p>项目铝管挤压成型后部分规格产品需要用水进行冷却, 冷却水通过冷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 并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以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p>	符合, 优化裁切工序颗粒物收集, 金属边角料和水槽沉渣由原料厂家回

		<p>厂处理。</p> <p>通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区隔声降噪，并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运营期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p> <p>金属边角料、包装废料、水槽沉渣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收
	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	符合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执行的规定或标准，如有修订，须按新的执行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执行的规定或标准，如有修订，将按新的执行	符合
	项目建设须完善相关部门的法定手续并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项目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符合
	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功能、排污状况、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项目如涉及其他须许可事项，必须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	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功能、排污状况、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我单位将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项目如涉及其他须许可事项，必须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	符合

##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5.1 监测仪器

表 5-1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有效期
1	C-600 型多功能水质检测笔	DWQ-228	2025-09-02
2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0	2025-12-19
3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1	2025-12-19
4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1	2025-12-19
5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2	2025-12-19
6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WQ-219	2025-10-17
7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WQ-220	2025-10-17
8	AWA6221B 型声校准器	DWQ-44	2025-12-19
9	FT-SQ5 型手持气象站	DWQ-192	2025-12-19

#### 5.2 现场采样设备流量校准

表 5-2 现场采样设备流量校准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校准			
			采用前校准		采样后校准	
			校准值 L/min	结果	校准值 L/min	结果
2025-07-02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0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1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1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2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2025-07-03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0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1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1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2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流量校准仪器名称及型号：崂应 8040 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仪器编号：DWQ-013						

### 5.3 多功能声级计校准结果

表 5-3 多功能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测量前校准升级级示值 dB (A)		测量后校准升级级示值 dB (A)		测量前后校准声压级差值是否符合复合检测依据要求
			示值	标准声压值	示值	标准声压值	
2025-07-02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WQ-219	93.8	94.0	93.9	94.0	符合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WQ-220	93.8	94.0	93.9	94.0	符合
	AWA6221B 型声校准器	DWQ-44	93.8	94.0	93.9	94.0	符合
2025-07-03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WQ-219	93.8	94.0	93.8	94.0	符合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WQ-220	93.9	94.0	93.6	94.0	符合
	AWA6221B 型声校准器	DWQ-44	93.9	94.0	93.6	94.0	符合
升级校准器型号 AWA6221B、编号：DWQ-44；校准依据：GB/T3222.2-2009							

### 5.4 实验室质量控制

表 5-4 样品分析质量控制统计表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样品数量 (个)	现场空白数量 (个)	现场平行样 (个)	实验室分析空白量 (个)	分析平行试验数量 (个)	有证标样/液样数量 (个)
2025-07-02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2	1	/	/	/	/
		PH	4	/	/	/	/	/
	废水	COD	4	1	1	2	1	1
		BOD <sub>5</sub>	4	/	/	2	1	2
		悬浮物	4	/	/	2	/	/
		氨氮	4	1	1	2	1	/
		总磷	4	1	1	2	1	1
		总氮	4	1	1	2	1	/
动植物油	4	/	/	2	/	1		

		类						
2025-07-03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2	1	/	/	/	/
	废水	PH	4	/	/	/	/	/
		COD	4	1	1	2	1	1
		BOD <sub>5</sub>	4	/	/	2	1	2
		悬浮物	4	/	/	2	/	/
		氨氮	4	1	1	2	1	/
		总磷	4	1	1	2	1	1
		总氮	4	1	1	2	1	/
动植物油类	4	/	/	2	/	1		

表 5-5 分析空白试验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或 mg/m <sup>3</sup> )	质控要求	是否符合
2025-07-02	废水	KB1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BOD <sub>5</sub>	0.5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BOD <sub>5</sub>	0.3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悬浮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悬浮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动植物油类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动植物油类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无组织废气	25G016W103	颗粒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025-07-03	废水	KB1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BOD <sub>5</sub>	03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BOD <sub>5</sub>	0.3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悬浮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悬浮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动植物油类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动植物油类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无组织 废气	25G016W103	颗粒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表 5-6 分析平行试验（实验室平行）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是否符合要求
				平行 1	平行 2			
2025-07-02	废水	25G016W101A	COD	8	8	0.0	20	符合
		25G016W101A	BOD <sub>5</sub>	2.6	2.7	-1.8	20	符合
		25G016W101A	氨氮	0.115	0.099	7.5	20	符合
		25G016W101A	总磷	0.34	0.34	0.0	20	符合
		25G016W101A	总氮	2.22	2.24	-0.4	20	符合
2025-07-03	废水	25G016W201A	COD	5	5	0.0	20	符合
		25G016W201A	BOD <sub>5</sub>	1.7	1.6	3.0	20	符合
		25G016W201A	氨氮	0.177	0.182	-1.4	20	符合
		25G016W201A	总磷	0.51	0.51	0.0	20	符合
		25G016W201A	总氮	3.02	3.02	0.0	20	符合

表 5-7 分析平行试验（现场平行）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是否符合要求
2025-07-02	废水	25G016W101A	COD	8	-5.9	20	符合
		25G016W102		9			
		25G016W101A	氨氮	0.107	-2.7	20	符合
		25G016W102		0.113			
		25G016W101A	总氮	2.23	12	20	符合
		25G016W102		1.75			
		25G016W101A	总磷	0.34	11	20	符合
		25G016W102		0.27			
2025-07-03	废水	25G016W201A	COD	5	0.0	20	符合
		25G016W202		5			
		25G016W201A	氨氮	0.180	9.1	20	符合
		25G016W202		0.150			

	25G016W201A	总氮	3.02	18	20	符合
	25G016W202		2.09			
	25G016W201A	总磷	0.51	19	20	符合
	25G016W202		0.35			

表 5-8 有证标样试验（废水）

样品类型	分析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废水	2025-07-02	COD	48.4	47.5-52.5	符合
		BOD <sub>5</sub>	219	180-230	符合
		BOD <sub>5</sub>	213	180-230	符合
		动植物油类	10.9	9.00-11.00	符合
	2025-07-03	COD	48.1	47.5-52.5	符合
		BOD <sub>5</sub>	213	180-230	符合
		BOD <sub>5</sub>	200	180-230	符合
		动植物油类	10.9	9.00-11.00	符合

### 5.5 检测项目、方法、检出限及仪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仪器型号及名称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ZH-CY-141 PH/mv 计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FA224 型电子天平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SPX-150B-Z 型生化培养箱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SP-756P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1mg/L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型 SP-756P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39-1989	0.01mg/L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7×10 <sup>-3</sup> mg/m <sup>3</sup>	AUW120DASSY 型电子天平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 六、验收监测内容

### 验收监测内容：

#### 一、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本次验收项目委托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日-7月3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BG2025G016A，见附件4）；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 二、监测方案

##### 1、废水监测

本次验收项目废水监测方案见表6-1：

表6-1 废水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检测天数及采样次数
化粪池排放口 W1	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总氮、总磷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限值、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	2天，每天采样4次

##### 2、废气监测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监测方案见表6-2：

表6-2 废气监测方案

排放形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检测天数及采样次数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天，每天采样3次

##### 3、噪声监测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监测方案见表6-3：

表6-3 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置	执行标准	检测天数及采样次数
东面厂界外1mN1	南面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2天，每天昼夜各1次

南面厂界外 1mN2	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西面厂界外 1mN3	
北面厂界外 1mN4	

#### 4、监测点位布置图

本次验收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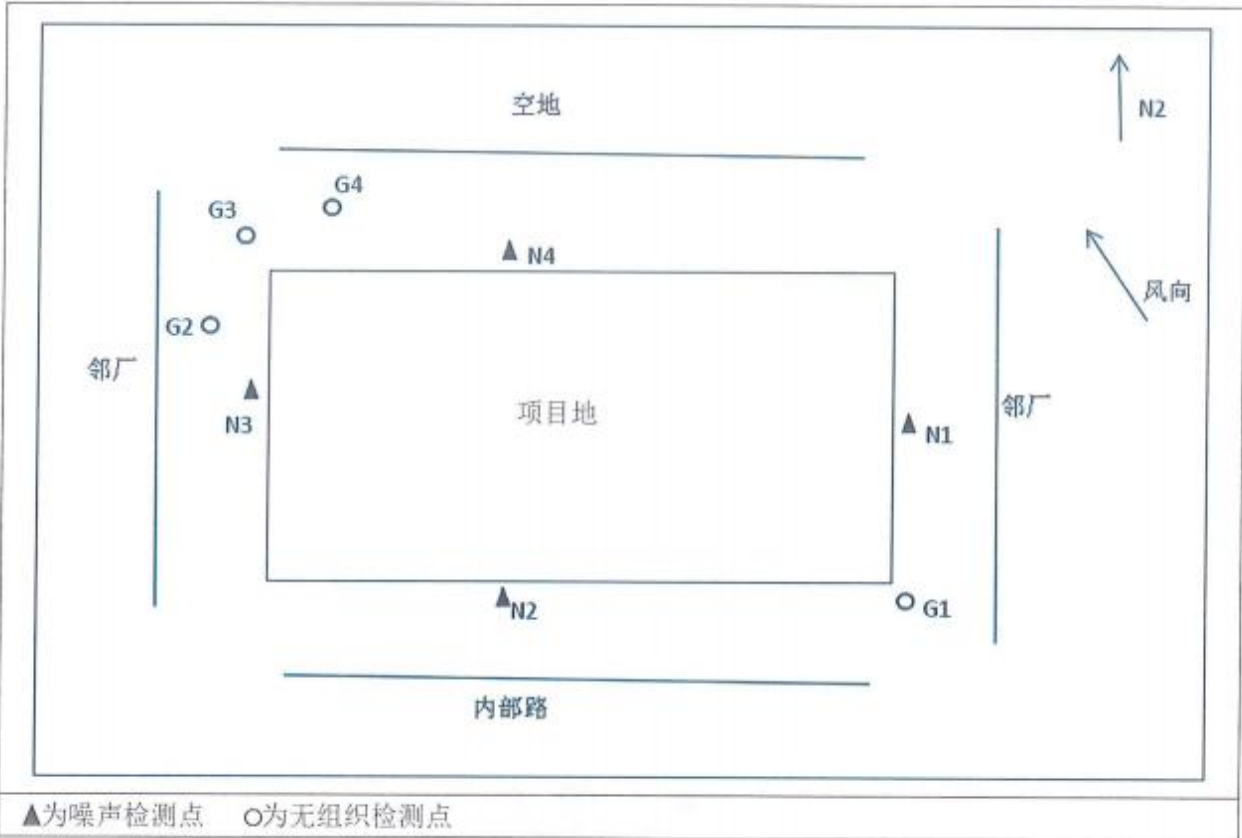


图 6-1 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 七、验收监测结果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及现场实际情况，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日-7月3日对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废气、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验收期间生产负荷为78.16%（工况证明文件见附件5），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均满足工业生产型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应在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要求。

表 7-1 项目监测期间验收工况表

主要产品名称		项目生产能力 (t/a)		
铝管		50 万		
全年生产天数	330	年生产时间 (h)	2640	
设计日产量 (t)		0.152		
日期	产品名称	产量 (t)	负荷 (%)	平均负荷 (%)
2025.7.2	铝管	0.120	80.00	78.16
2025.7.3	铝管	0.116	76.31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水检测结果

表 7-2 项目生活污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 (pH 值为无量纲)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2025.07.02	三级化粪池出口 W1	无色、清澈、无气味、无浮油	pH	7.1	7.2	7.2	7.3	6~9
			悬浮物	ND	ND	ND	ND	150
			化学需氧量	8	7	6	8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2.6	3.3	2.0	2.6	120
			氨氮	0.107	0.118	0.107	0.110	30
			动植物油	0.09	ND	ND	ND	—
			总氮	2.23	1.78	1.76	1.73	35
	总磷	0.34	0.28	0.35	0.26	4		
2025.07.02	三级化粪池出口 W1	无色、清澈、无气味、无浮	pH	7.3	7.2	7.3	7.4	6~9
			悬浮物	ND	ND	ND	ND	150
			化学需氧量	5	4	6	7	250

		油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1.6	1.2	1.8	2.2	120
			氨氮	0.180	0.187	0.131	0.155	30
			动植物油	ND	ND	ND	ND	—
			总氮	3.02	6.12	1.95	2.04	35
			总磷	0.51	1.20	0.32	0.36	4

备注：1、参考限值依据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限值、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  
2、“ND”表示未检出

由表 7-2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总氮、总磷）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限值、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

## 2、废气检测结果

表 7-3 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1）

采样日期		2025.7.02				参考限值	单位
采样点位名称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检测项目	频次	检测结果				1.0	mg/m <sup>3</sup>
颗粒物	第 1 次	0.025	0.055	0.072	0.040		
	第 2 次	0.032	0.101	0.075	0.054		
	第 3 次	0.023	0.115	0.036	0.040		
采样日期		2025.7.03				参考限值	单位
采样点位名称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检测项目	频次	检测结果				1.0	mg/m <sup>3</sup>
颗粒物	第 1 次	0.040	0.066	0.045	0.051		
	第 2 次	0.027	0.080	0.092	0.109		
	第 3 次	0.031	0.050	0.040	0.077		

备注：1.气象参数：2025-07-02，气温 33.8~37.3℃，气压：100.6~100.9kpa,风向：东南风，风速：1.0~1.3m/s  
2.气象参数：2025-07-03，气温 33.2~38.6℃，气压：100.3~101.0kpa,风向：东南风，风速：1.0~1.7m/s  
3.参考限值：《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由上表 7-3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3、噪声检测结果

表 7-7 项目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 编号	监测结果，单位：dB (A)			
		测量时间	主要声源	Leq 值	参考限制
2025-07-02	厂界东 N1	15:37-15:47	生产噪声	53.9	65

	厂界南 N2	15:49-15:59		56.6	65
	厂界西 N3	15:34-15:44		60.5	65
	厂界北 N4	15:49-15:39		57.9	65
2025-07-03	厂界东 N1	10:36-10:46	生产噪声	59.7	65
	厂界南 N2	10:51-11:01		57.9	65
	厂界西 N3	10:36-10:46		60.5	65
	厂界北 N4	10:48-10:58		62.2	65

备注:1、气象条件:2025-07-02, 晴, 风速为:1.1m/s(昼间):

2、气象条件:2025-07-03, 晴, 风速为:1.3m/s(昼间):

3、昼夜时段:昼间(06:00-22:00):

4、声学环境:生产噪声;

5、限值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由表 7-7 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仅昼间调试生产, 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4、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广东省对污染物总量控制的要求, 实施非甲烷总烃、NO<sub>x</sub>、COD、氨氮排放总量控制。

##### (1) 废水总量指标建议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其污染物总量已纳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故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2) 废气总量指标建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故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八、验收监测结论

### 验收监测结论：

本次验收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不得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中的任何一种。建设过程中，本项目的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本项目的建设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平均生产负荷为78.16%，处于正常生产状态。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日-7月3日对本项目的生活污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验收检测（报告编号：BG2025G016A，见附件4）。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和现场核查情况可得：

#### 1) 废水

项目铝管挤压成型后部分规格产品需要用水进行冷却，冷却水通过冷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并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以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后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根据废水检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总氮、总磷）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限值、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

#### 2) 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裁切、倒角和机加工产生的颗粒物。裁切工序的裁切颗粒物加装布袋除尘器收集细小颗粒降低场内无组织颗粒物排放，剩余未收集颗粒物和倒角和机加工产生的颗粒物由于金属颗粒物密度较大，粒径较大，易沉降部分于车间内沉降，沉降的颗粒物及时打扫清理，仅有少部分逸散生产车间外无组织排放，项目厂房为半封闭厂房加强厂区周边环境绿化等。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根据废气验收检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3) 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和交通运输噪声，噪声级范围主要在 70~85dB (A) 之间，通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区隔声降噪，并对噪声较大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运营期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根据噪声检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仅昼间调试生产，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4) 固废

本次验收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窑固废可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包括金属边角料、包装废料和职工办公生活垃圾等；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机油和含油抹布、手套。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包装废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水槽沉渣定期清理后与金属边角料一同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其污染物总量已纳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故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排放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故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6) 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项目已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主体建筑、主要设备基本在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范围内，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性质不变，主要生产工艺和主要环保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二章第八条中的任何一条情形。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本项目建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因此，本报告从技术角度认为，建议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建议：**

1) 加强对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保养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做好无组织管控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厂区绿化，厂界周边可栽培滞尘、隔声能力较强的植物，提高绿化率。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				项目代码	2410-441423-04-01-820109		建设地点	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252 铝压延加工（二十九、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65、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325）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23°34'51.2878"，E116°09'32.882"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吨铝管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吨铝管		环评单位	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梅环丰审（2025）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登记编号	91441423MAE0FIMW9F001Z			
	验收单位	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8.16%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		所占比例（%）	12.0			
	实际总投资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5		所占比例（%）	12.4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000 h/a				
运营单位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1423MAE0F1MW9F	验收时间	2025 年 7 月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挤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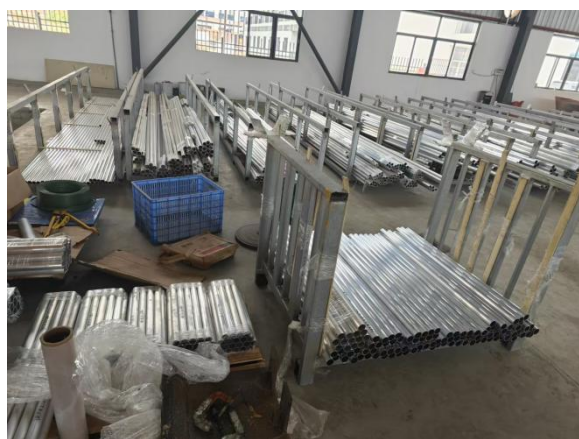
裁切



原料



布袋除尘器



<p>成品区</p>	<p>冷却水槽</p>
	
<p>保温箱</p>	<p>上料</p>
	
<p>数控机</p>	<p>数控机（备用）</p>
	
<p>冷却水塔</p>	<p>削皮机</p>
	
<p>铝锭保温炉</p>	<p>冷床</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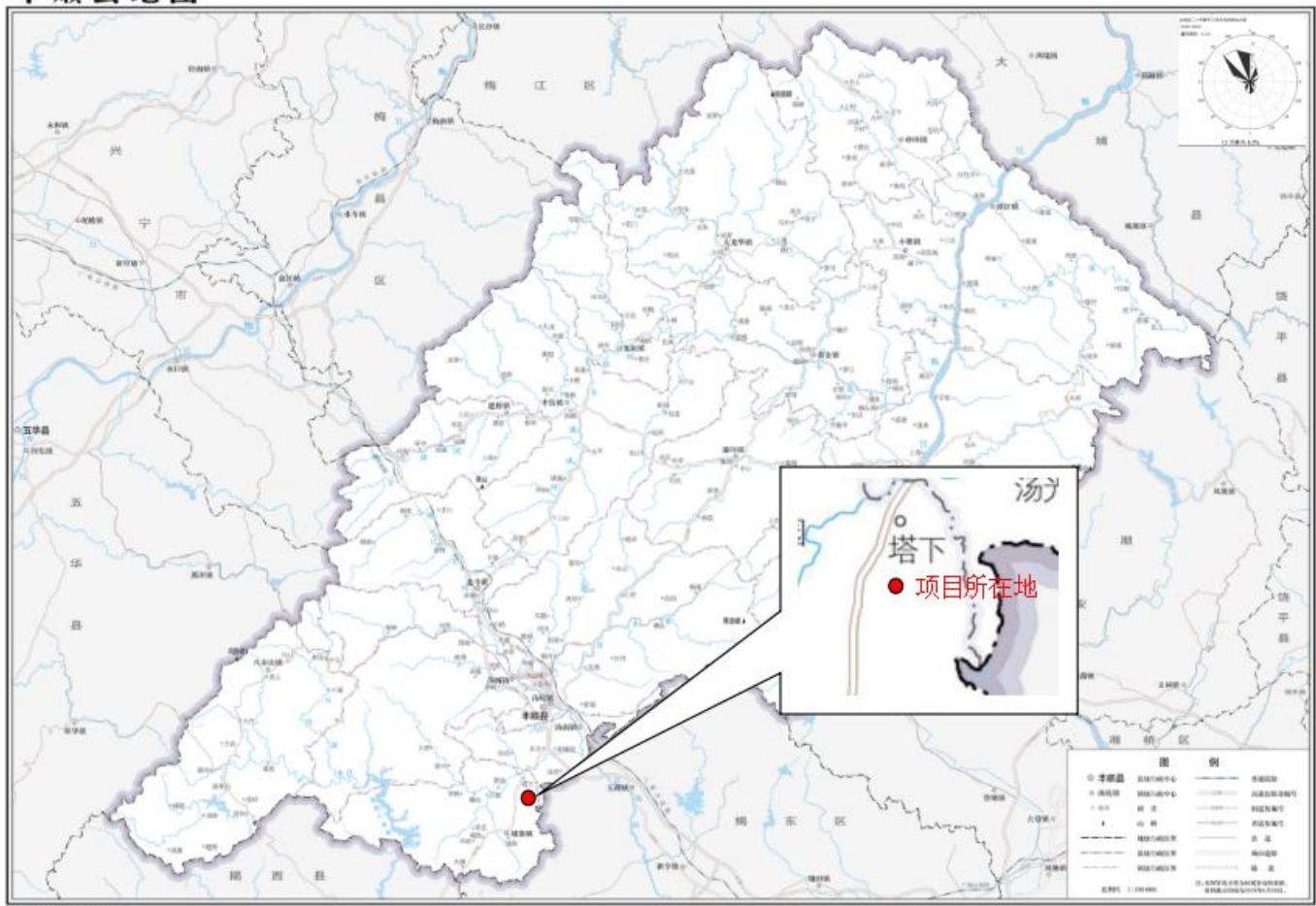
模具保温炉



倒角机

附图一 项目现状照片

### 丰顺县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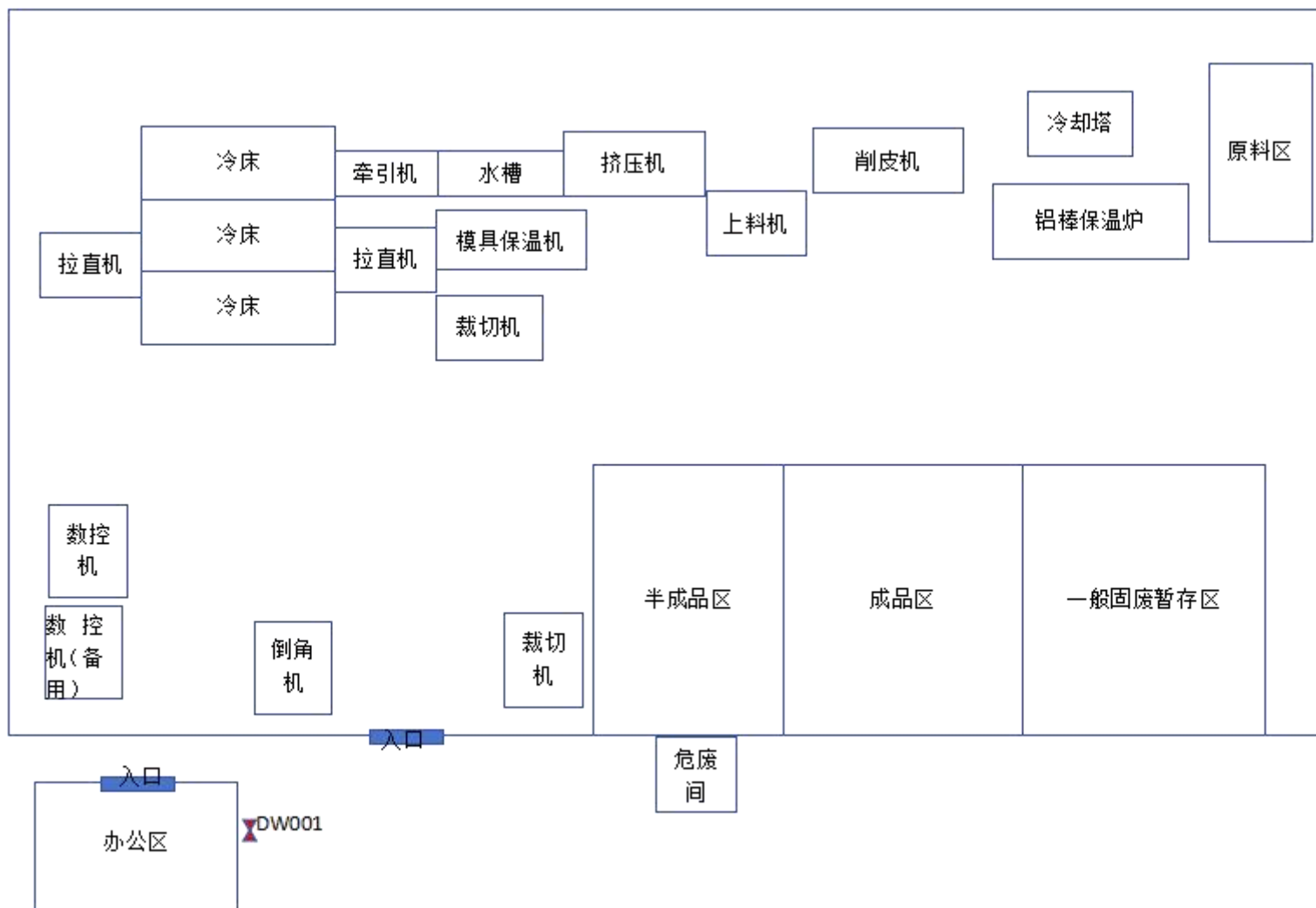
审图号：粤S(2016)160号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 监制

附图二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三 项目卫星四至图



附图四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梅环丰审〔2025〕02号

## 关于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提出以下意见：

一、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该公司于2024年9月成立并将同年6月租赁的一栋已建成的标准化一层钢结构厂房（中心地理坐标：E116°09′32.882″，N23°34′51.287″）改造后安装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主要以外购铝棒等为原料，建设本项目。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占地/建筑面积约2000m<sup>2</sup>，工程内容包括主体、辅助、公用及环保工程，主要布置办公室、生产区、原料堆放区、半成品堆放区、成品堆放区、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本项目建成产后可实现年产自行车铝管（包含钢结构主体和配件）共50t。

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工作制度为两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日330天。项目代码2410-441423-04-01-820109。

二、经局环评文件技术审查小组审议，认为《报告表》关于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分析、预测和评价，以及提出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基本可信。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的内容组织实施；落实项目各项应急措施，加强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杜绝事故发生；做好环保专项培训，确保各项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执行的规定或标准，如有修订，须按新的执行。

五、项目建设须完善相关部门的法定手续并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功能、排污状况、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项目如涉及其他须许可事项，必须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执法股，梅州森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委 托 书

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已竣工并已开始试运行，现生产及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和《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等有关规定，特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3 企业营业执照





编号: BG2025G016A

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类型: 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年07月10日



检测单位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宝运达物流中心4号厂房7层  
咨询电话: 0755-27212060 邮编: 518102

## 报告编制声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2. 本报告未盖本公司“CMA 资质认定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3. 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4.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本报告经涂改无效。
5. 本公司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7.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报告编制: \_\_\_\_\_ 唐柳 \_\_\_\_\_

签 名: 唐柳

审 核: \_\_\_\_\_ 刘光福 \_\_\_\_\_

签 名: 刘光福

签 发: \_\_\_\_\_ 谢伟全 \_\_\_\_\_

签 名: 谢伟全

签发日期: 2025 年 07 月 10 日



## 二、检测结果 (废水)

单位: mg/L(pH 值为无量纲)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2025.07.02	三级化粪池出口 W1	无色、清澈、无气味、无浮油	pH	7.1	7.2	7.2	7.3	6-9
			悬浮物	ND	ND	ND	ND	150
			化学需氧量	8	7	6	8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2.6	2.3	2.0	2.6	120
			氨氮	0.107	0.118	0.107	0.110	30
			动植物油	0.09	ND	ND	ND	—
			总氮	2.23	1.78	1.76	1.73	35
			总磷	0.34	0.28	0.35	0.26	4
2025.07.03	三级化粪池出口 W1	无色、清澈、无气味、无浮油	pH	7.3	7.2	7.3	7.4	6-9
			悬浮物	ND	ND	ND	ND	150
			化学需氧量	5	4	6	7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1.6	1.2	1.8	2.2	120
			氨氮	0.180	0.187	0.131	0.155	30
			动植物油	ND	ND	ND	ND	—
			总氮	3.02	6.12	1.95	2.04	35
			总磷	0.51	1.20	0.32	0.36	4

备注: 1、参考限值由客户提供, 检测项目限值均依据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限值、西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浓度标准较严值;  
2、“ND”表示未检出。

### 三、 检测结果（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5.07.02				参考限值	单位
采样点位名称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检测项目	频次	检测结果				1.0	mg/m <sup>3</sup>
颗粒物	第 1 次	0.025	0.055	0.072	0.040		
	第 2 次	0.032	0.101	0.075	0.054		
	第 3 次	0.023	0.115	0.036	0.040		
采样日期		2025.07.03				参考限值	单位
采样点位名称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检测项目	频次	检测结果				1.0	mg/m <sup>3</sup>
颗粒物	第 1 次	0.040	0.066	0.045	0.051		
	第 2 次	0.027	0.080	0.092	0.109		
	第 3 次	0.031	0.050	0.040	0.077		

备注：1、气象参数：2025-07-02，气温：33.8~37.3℃，气压：100.6~100.9kPa，风向：东南风，风速：1.0~1.3m/s；  
 2、气象参数：2025-07-03，气温：33.2~38.6℃，气压：100.3~101.0kPa，风向：东南风，风速：1.0~1.7m/s；  
 3、参考限值由客户提供，检测项目限值均依据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四、 监测结果（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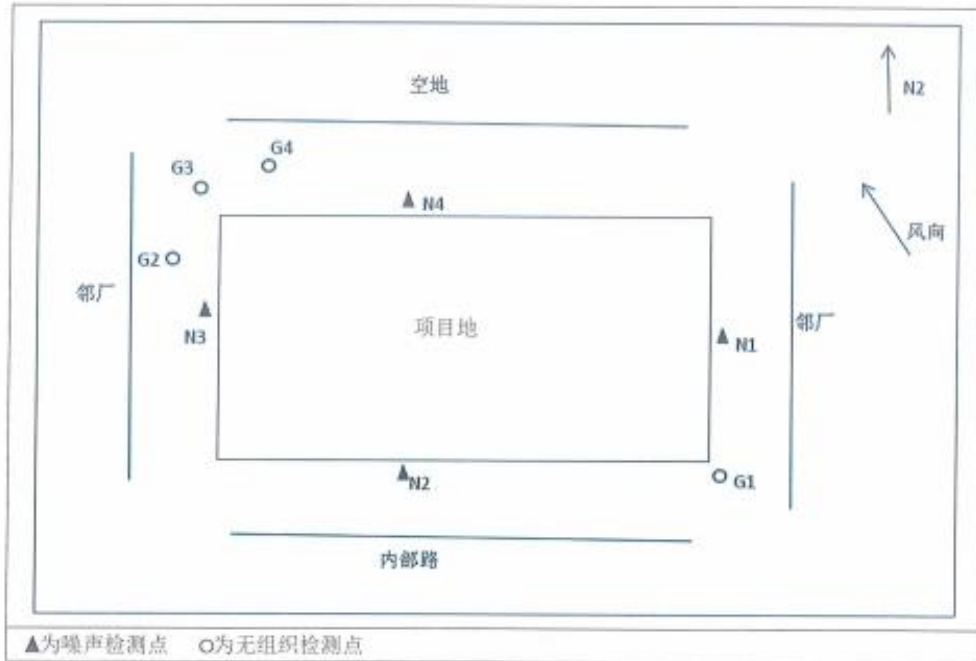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量时间	主要声源	L <sub>eq</sub> 值	参考限值
2025-07-02	厂界东 N1	15:37-15:47	生产噪声	53.9	65
	厂界南 N2	15:49-15:59		56.6	65
	厂界西 N3	15:34-15:44		60.5	65
	厂界北 N4	15:49-15:59		57.9	65
2025-07-03	厂界东 N1	10:36-10:46	生产噪声	59.7	65
	厂界南 N2	10:51-11:01		57.9	65
	厂界西 N3	10:36-10:46		60.5	65
	厂界北 N4	10:48-10:58		62.2	65

备注: 1、气象条件: 2025-07-02, 晴, 风速为: 1.1m/s (昼间);  
 2、气象条件: 2025-07-03, 晴, 风速为: 1.3m/s (昼间);  
 3、昼夜时段: 昼间 (06:00-22:00);  
 4、声学环境: 生产噪声;  
 5、参考限值由客户提供, 东、南、西、北参考限值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列出;  
 6、多功能声级计 AWAS688 在检测前、后均进行了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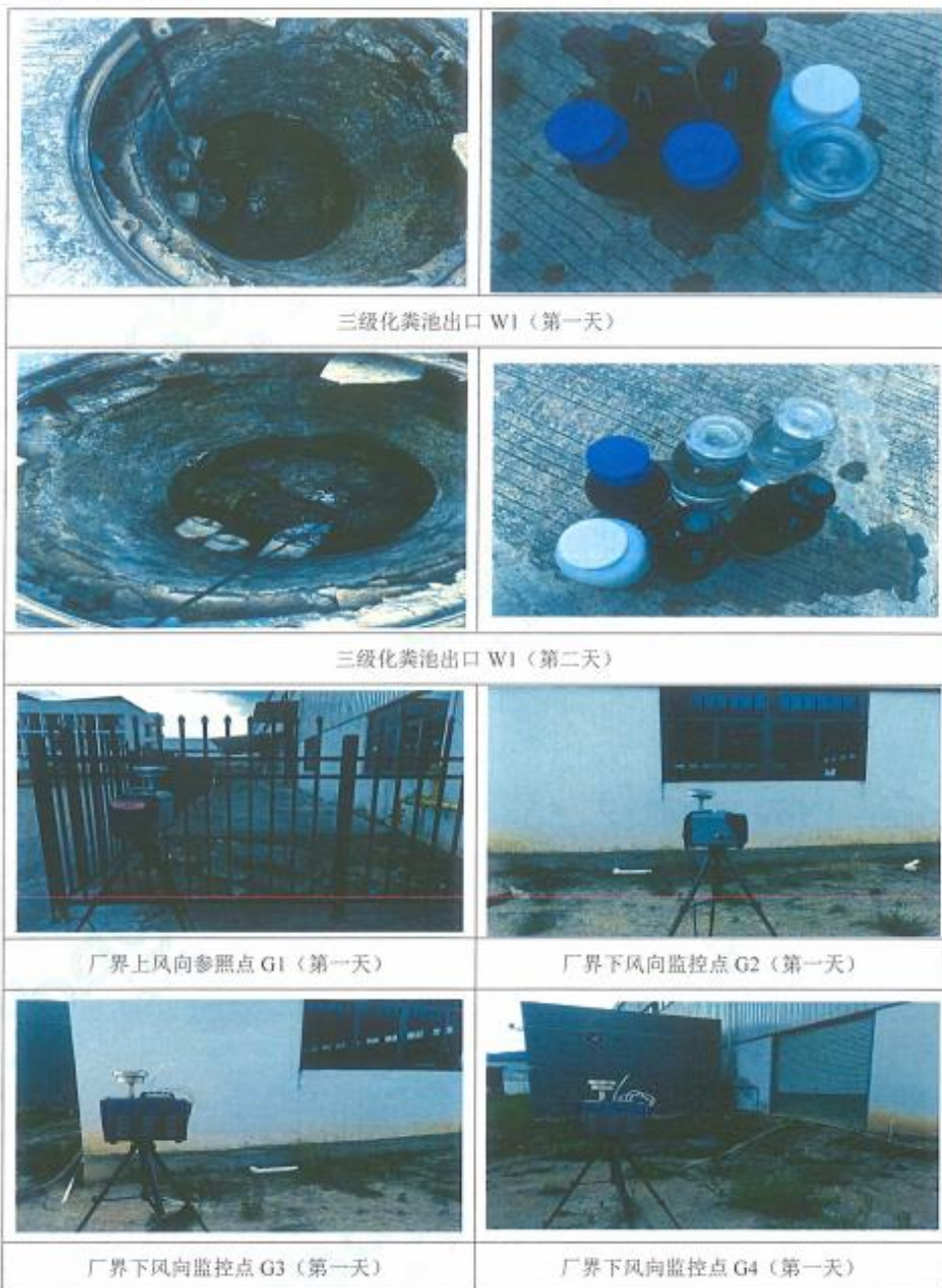
### 五、检测项目、方法、检出限及仪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仪器型号及名称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C-600 型 多功能水质检测 笔
	悬浮物	《水质 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 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型 SP-756P
	化学需氧 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
	五日生化 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SPX-150B-Z 型 生化培养箱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 535-2009	0.025mg/L	SP-756P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1mg/L	OIL 460 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 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型 SP-756P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 法》 HJ 1263-2022	7×10 <sup>-3</sup> mg/m <sup>3</sup>	AUW120DASSY 型电子天平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 六、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布点图



七、 采样照片



检测单位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宝运达物流中心 4 号厂房 7 层  
咨询电话: 0755-27212060 邮编: 518102

续上图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G1 (第二天)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G2 (第二天)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G3 (第二天)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G4 (第二天)



厂界东 N1 (第一天)



厂界东 N1 (第二天)



厂界南 N2 (第一天)



厂界南 N2 (第二天)

续上图



厂界西 N3 (第一天)



厂界西 N3 (第二天)



厂界北 N4 (第一天)



厂界北 N4 (第二天)

..... 以下空白 .....

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

# 质控报告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类型: 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

项目名称: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  
竣工环保验收检测

受检单位: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质控单位: 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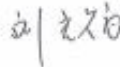
报告日期: 2025年07月10日



报告编制: \_\_\_\_\_ 唐柳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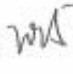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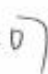

签 名: 

审 核: \_\_\_\_\_ 刘光福 \_\_\_\_\_

签 名: 

签 发: \_\_\_\_\_ 谢伟全 \_\_\_\_\_

签 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 二、 监测人员上岗证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本次职责	证号编号
1	吴琳敏	女	技术员	G-Bay095
2	曾晓会	女	技术员	G-Bay017
3	卢祝清	女	技术员	G--Bay112
4	石晨	男	技术员	G-Bay029
6	李金宝	男	技术员	G-Bay100
7	钟佳伦	男	技术员	G-Bay110

## 三、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仪器编号	校准有效期
1	C-600 型多功能水质检测笔	DWQ-228	2025-09-02
2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0	2025-12-19
3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1	2025-12-19
4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1	2025-12-19
5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2	2025-12-19
6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WQ-219	2025-10-17
7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WQ-220	2025-10-17
8	AWA6221B 型声校准器	DWQ-44	2025-12-19
9	FT-SQ5 型手持气象站	DWQ-192	2025-12-19

#### 四、 现场采样设备流量校准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校准			
			采样前校准		采样后校准	
			校准值 L/min	结果	校准值 L/min	结果
2025-07-02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0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1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1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2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2025-07-03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0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崂应 2037 型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DWQ-11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1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DWQ-52	100.0	合格	100.0	合格

流量校准仪器名称及型号: 崂应 8040 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仪器编号: DWQ-013。

#### 五、 多功能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测量前校准声压级示值 dB(A)		测量后校准声压级示值 dB(A)		测量前后校准声压级差值是否符合复合检测依据要求
			示值	标准声压值	示值	标准声压值	
2025-07-02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WQ-219	93.8	94.0	93.9	94.0	符合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WQ-220	93.8	94.0	93.9	94.0	符合
	AWA6221B 声校准器	DWQ-44	93.8	94.0	93.9	94.0	符合
2025-07-03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WQ-219	93.8	94.0	93.8	94.0	符合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WQ-220	93.9	94.0	93.6	94.0	符合
	AWA6221B 声校准器	DWQ-44	93.9	94.0	93.6	94.0	符合

声级校准器型号 AWA6221B、编号: DWQ-44; 校准依据: GB/T 3222.2-2009。

检测单位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宝运达物流中心 4 号厂房 7 层  
咨询电话: 0755-27212060 邮编: 518102

## 六、 实验室质量控制

表一 样品分析质量控制统计表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样品数量(个)	现场空白数量(个)	现场平行数量(个)	实验室分析空白数量(个)	分析平行试验数量(个)	有证标样/液数量(个)
2025-07-02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2	1	/	/	/	/
	废水	PH	4	/	/	/	/	/
		COD	4	1	1	2	1	1
		BOD <sub>5</sub>	4	/	/	2	1	2
		悬浮物	4	/	/	2	/	/
		氨氮	4	1	1	2	1	/
		总磷	4	1	1	2	1	1
		总氮	4	1	1	2	1	/
动植物油类	4	/	/	2	/	1		
2025-07-03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2	1	/	/	/	/
	废水	PH	4	/	/	/	/	/
		COD	4	1	1	2	1	1
		BOD <sub>5</sub>	4	/	/	4	1	2
		悬浮物	4	/	/	2	/	/
		氨氮	4	1	1	2	1	/
		总磷	4	1	1	2	1	1
		总氮	4	1	1	2	1	/
动植物油类	4	/	/	2	/	1		

表二 分析空白试验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或 mg/m <sup>3</sup> )	质控要求	是否符合
2025-07-02	废水	KB1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BOD <sub>5</sub>	0.5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BOD <sub>5</sub>	0.3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悬浮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悬浮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103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动植物油类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动植物油类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025-07-02	无组织废气	25G016WF105	颗粒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025-07-03	废水	KB1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203	COD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BOD <sub>5</sub>	0.3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BOD <sub>5</sub>	0.3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悬浮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悬浮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检测单位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宝运达物流中心 4 号厂房 7 层  
 咨询电话: 0755-27212060 邮编: 518102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或 mg/m <sup>3</sup> )	质控要求	是否符合
		KB1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203	氨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203	总磷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25G016W203	总氮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1	动植物油类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KB2	动植物油类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
		无组织废气	25G016WF205	颗粒物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三 分析平行试验 (实验室平行)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是否符合要求
				平行 1	平行 2			
2025-07-02	废水	25G016W101A	COD	8	8	0.0	20	符合
		25G016W101A	BOD <sub>5</sub>	2.6	2.7	-1.8	20	符合
		25G016W101A	氨氮	0.115	0.099	7.5	20	符合
		25G016W101A	总磷	0.34	0.34	0.0	20	符合
		25G016W101A	总氮	2.22	2.24	-0.4	20	符合
2025-07-03	废水	25G016W201A	COD	5	5	0.0	20	符合
		25G016W201A	BOD <sub>5</sub>	1.7	1.6	3.0	20	符合
		25G016W201A	氨氮	0.177	0.182	-1.4	20	符合
		25G016W201A	总磷	0.51	0.51	0.0	20	符合
		25G016W201A	总氮	3.02	3.02	0.0	20	符合

表四 分析平行试验 (现场平行)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是否符合要求
2025-07-02	废水	25G016W101A	COD	8	-5.9	20	符合
		25G016W102		9			
		25G016W101A	氨氮	0.107	-2.7	20	符合
		25G016W102		0.113			
		25G016W101A	总氮	2.23	12	20	符合
		25G016W102		1.75			
		25G016W101A	总磷	0.34	11	20	符合
		25G016W102		0.27			
2025-07-03	废水	25G016W201A	COD	5	0.0	20	符合
		25G016W202		5			
		25G016W201A	氨氮	0.180	9.1	20	符合
		25G016W202		0.150			
		25G016W201A	总氮	3.02	18	20	符合
		25G016W202		2.09			
		25G016W201A	总磷	0.51	19	20	符合
		25G016W202		0.35			

表五 有证标样试验 (废水)

样品类型	分析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标准值 (mg/L)	是否符合要求
废水	2025-07-02	COD	48.4	47.5-52.5	符合
		BOD <sub>5</sub>	219	180-230	符合
		BOD <sub>5</sub>	213	180-230	符合
		动植物油类	10.9	9.00-11.00	符合
	2025-07-03	COD	48.1	47.5-52.5	符合
		BOD <sub>5</sub>	213	180-230	符合
		BOD <sub>5</sub>	200	180-230	符合
		动植物油类	10.9	9.00-11.00	符合

### 七、检测项目、方法、检出限及仪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检出限	仪器型号及名称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ZH-CY-141 PH/mV 计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FA224 型 电子天平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SPX-150B-Z 型 生化培养箱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SP-756P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1mg/L	OIL 460 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型 SP-756P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7×10 <sup>-3</sup> mg/m <sup>3</sup>	AUW120DASSY 型 电子天平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 以下空白 .....

## 附件 5 验收工况证明

### 验收工况证明

根据《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自行车铝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及现场实际情况，大湾区检测(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 日-7 月 3 日对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废气、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验收期间生产负荷为 78.16%（工况证明文件见附件 5），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均满足工业生产型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应在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要求。

表 7-1 项目监测期间验收工况表

主要产品名称		项目生产能力 (t/a)		
铝管		50 万		
全年生产天数	330	年生产时间 (h)	2640	
设计日产量 (t)		0.152		
日期	产品名称	产量 (t)	负荷 (%)	平均负荷 (%)
2025.7.2	铝管	0.120	80.00	78.16
2025.7.3	铝管	0.116	76.31	

现场监测期间，平均生产负荷为 78.16%，生产负荷均满足工业生产型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应在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要求。

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日



## 附件 6 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41423MAEOFIMW9F001Z

排污单位名称：梅州市鸿禧铝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丰顺县埔寨镇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4号地块园区路3号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23MAEOFIMW9F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7月22日

有效期：2025年07月22日至2030年07月21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